

证券代码：603529

证券简称：爱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54

转债代码：113666

转债简称：爱玛转债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需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，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停复牌类型	停牌起始日	停牌期间	停牌终止日	复牌日
113666	爱玛转债	可转债转股停牌	2025/7/29	全天	2025/7/29	2025/7/30

- 调整前转股价格：38.32 元/股
- 调整后转股价格：38.08 元/股
-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25 年 7 月 30 日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开发行 2,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发行总额 200,000 万元，并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，债券简称“爱玛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666”。“爱玛转债”存续期限 6 年，存续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至 2029 年 2 月 22 日，转股起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9 年 2 月 22 日。

“爱玛转债”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61.29 元/股；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调整为 39.99 元/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8）；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调整为 39.64 元/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《爱

玛科技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87);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, 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调整为 39.11 元/股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3); 因回购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, 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8 月 7 日调整为 39.12 元/股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0);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, 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调整为 38.79 元/股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88);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, 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6 月 6 日调整为 38.20 元/股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7); 因回购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, 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7 月 8 日调整为 38.32 元/股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调整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1)。

一、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2025 年 6 月 20 日,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, 同意公司以 20.01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9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2,053,690 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。

在资金缴纳过程中, 有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获授的全部 53,666 股限制性股票, 有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获授的部分 31,500 股限制性股票,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393 人调整为 387 人, 实际授予数量由 12,053,690 股调整为 11,968,524 股。其中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股票 750,524 股, 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11,218,000 股。

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

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根据《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，在本次发行之后，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，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发生增发新股或配股情况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最后一位四舍五入），公司回购注销股份适用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调整。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1 = (P0 + A \times k) \div (1 + k)$

其中：P1 为调整后转股价；P0 为调整前转股价；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；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。

根据上述调整公式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，“爱玛转债”的转股价格调整计算过程如下：

$P0 = 38.32$ 元/股； $A = 20.01$ 元/股； $k = 1.3077\%$ ；

$P1 = (38.32 + 20.01 \times 1.3077\%) \div (1 + 1.3077\%) \approx 38.08$ 元/股

本次调整后的“爱玛转债”转股价格将由 38.32 元/股调整为 38.08 元/股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30 日起生效。

“爱玛转债”自 2025 年 7 月 29 日停止转股，2025 年 7 月 30 日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9 日